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
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组织贯彻国家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有关问题及省、市、县有关要求,拟订工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二)贯彻执行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及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市政府规章,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工业八大产业发展政策措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三)负责监测分析工业、中小企业(非公经济、民营经济)的运行态势,提出调控目标和调节建议,负责日常工业经济的调控,统计和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工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建议,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参与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煤电油水气运等基础生产要素的协调保障,负责指导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四)负责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制定年度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国家及省和市相关投资政策,归口管理全县工业技术改造项目。研究提出年度县级财政相关专项资金预算、使用方向和支持重点,制定年度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检查与评价的管理制度和措施。按规定权限负责国家及省、市、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固定资产项目的备案、核准和审批。

(五)贯彻执行上级工业和信息产业企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

技术引进的政策和标准并拟订规划，指导和协调重点 技术创新项目的实施，推进先进技术改造和传统产业升级。组织开展企业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用协同改革试验。指导和推动企业技术中心和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指导推进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六)贯彻落实制造强国、制造强省和制造强市战略和部署，实施“中国制造 2025”行动纲要，提出制造强县的工作措施和建议。参与拟订工业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规划，参与推进工业领域生产性服务业相关工作，促进制造业与服务业 融合发展。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工作任务。

(七)贯彻执行工业和信息化的资源节约及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负责全县节能执法的监督管理工作。

(八)拟订产业集群发展规划，贯彻执行相关政策，扶持重点产业集群发展，培育壮大重点产业集群。

(九)负责全县(含农村)电力行政管理。负责电力行政执法与监督管理。监测分析电力运行态势，平衡电力资源，协调电力供需、电网运行、电力运营中有关问题，培育电力市场。

(十)负责对全县工业供热和用热实行统一规划和监督管理。

(十一)贯彻执行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科技重大项目，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进信息技术应用，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十二)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相关政策措

施以及国家、省、市大数据、互联网+、智慧城市发展战略、政策方针、法律法规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有关要求，贯彻执行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负责有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执法监督、法治宣传工作。

(十三)研究制定全县大数据、互联网+、智慧城市等发展战略，研究拟订大数据、智慧城市、高技术产业中涉及信息产业等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产业布局调整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推进有关重大项目，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数字基础设施布局规划。

(十四)负责监测分析软件服务业、电子信息产业的运行态势，统计和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警预测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产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建议和调控目标。

(十五)负责提出软件服务业、电子信息产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制定年度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上级相关投资政策，研究提出县级 财政相关专项资金预算、使用方向和支持重点，制定年度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大数据发展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大数据基金的建立和管理。

(十六)负责全县软件服务业、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和行业管理，开展软件服务业、电子信息产业的对外区域的合作与交流，拟订软件服务业、电子信息产业企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技术引进的规划并执行相关政策和标准，指导和协调重点技术创新项目的实施。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量子通信等新技术的创新应用与相关行业融合发展。推动大数据产业链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及数据增值服务应用。

(十七)负责数据资源管理。负责全县数据资源整合、共享、

开放、安全、监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数据资源管理工作政策、规章，组织拟订全县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开放、安全、监管规划。编制全县政务信息资源目录，负责政府部门数据资产目录登记、备案和统计。负责全县政务数据资源开放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管理和监督县直各部门开放数据的挂载、发布、更新等工作。

(十八)负责统筹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协调通信企业，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等。推进电子政务发展，承担按照规定权限对全县电子政务工程建设专项资金计划项目组织和管理。

(十九)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无线电台(站)、军地间无线电管理以及电磁干扰等相关事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维护空中电波秩序及无线电管制等工作。

(二十)负责指导大数据、信息产业、智慧城市领域行业协会、联盟等社团工作。统筹推进数字康平、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承担推进数字中国建设相关工作。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协调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协调推进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等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指导数据要素市场建设。研究提出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的政策建议，引导数据交易场所建设发展。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协调推进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统筹管理公共数据资源并组织推动开发利用推动信息资源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指导推进社会信息资源开放利用。协调推动数字经济发展，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跨领域跨行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

经济深度融合。协调推进数据领域核心技术、关键设备等重大 科技攻关，推动数据领域合作交流。在具体承担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数据标准规范、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等职责中，履行相应数据安全职责，贯彻落实上级相关数据安全政策并组织实施。协同康平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网络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有关工作。

(二十一)负责指导全县工业领域信息安全体系建设，指导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除公共电信网)的安全保障工作，参与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件。

(二十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参与工业重大招商活动，指导、协调、服务工业招商引资相关工作。

(二十三)负责民用爆炸品行业管理有关工作。

(二十四)贯彻执行工业对外合作政策，开展工业和信息产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负责组织协调外商投资工业和信息产业项目，负责工业和信息产业企业境外投资项目有关管理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产业有关企业开展境外投资和企业并购。按分工承担企业帮扶工作。

(二十五)贯彻执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方针和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政策。拟订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开展金融担保业务，推进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指导中小企业维权协调工作。负责集体资产监管。

(二十六)负责加强工业和信息产业企业家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县工业企业和信息产业企业家、经济管理人员和经营者进行工作交流与培训，指导企业制定引进智力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

组织非公有制企业管理人员的培育工作，联系服务一批优秀非公有制企业管理人员，鼓励企业加大人才培养投入力度。

(二十七)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科技事业发展和引进国外智力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省、市、县有关要求。拟订全县科技创新和引进外国智力规划。

(二十八)统筹推进县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县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二十九)牵头建立统一的县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县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三十)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基础研究、重大应用基础研究、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计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监督实施，牵头组织县级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三十一)编制县重大科技项目规划、计划和措施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三十二)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计划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协调农村科技工作，负责科技下乡、科技扶贫工作。

(三十三)牵头县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和促进产学研结合规划、计划和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三十四)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县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县科技保密工作。

(三十五)贯彻落实科技合作与交流政策,负责国际、国内和区域间科技合作与交流,负责科技外事工作,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

(三十六)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县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专家、团队吸引聚集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归口管理全县因公出国(境)培训工作。

(三十七)拟订全县科技服务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措施,指导科技服务业发展和科技服务体系建设。

(三十八)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计划和措施。联系服务一批优秀科技人才,负责县属科研单位、县级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科技创新基地人才队伍建设。

(三十九)支持科研机构 and 有关单位开展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对安全生产科技攻关、技术研发提供立项支持,推动安全生产科技进步。

(四十)承担本部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人才队伍建设、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职责,负责民用爆破器材生产和流通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十一)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四十二)按照《关于将“三管三必须”安全生产职责写入部门“三定”规定的通知》(康编发(2022)47号)文件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职责。

(四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四十四)职能转变。

1.组织实施工业八大产业发展政策,推进工业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2.贯彻《中国制造2025》,协调推进《〈中国制造2025〉辽宁行动纲要》的实施工作。

3.加快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促进工业由大变强。

4.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加强对一二三次产业发展的科技支撑,强化以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培育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推动科技创新的重心转向经济建设。加强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先进技术转移,充分调动各类创新主体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广大科技人员投身创新创业的动力。

5.县数据局要以促进数据合规高效流通使用、赋能实体经济为主线,以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为重点,协调推进适应数据特征、符合数据经济发展规律保障数据安全、彰显创新引领的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打通数据流通使用的堵点难点,充分挖掘数据要素潜能,以数字化驱动生产生活和社会治理方式变革。推动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建设高质量发展,

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新动能。 聚焦数据发展战略前沿，加强数据领域重大科技攻关，务实推动数字经济领域合作。

(四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与县发展和改革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职责分工。需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审批、核准的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项目，由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申报和管理。需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核准的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由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申报和管理。(2)企业技术中心管理职责分工。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等有关部门负责县级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工作，县发展和改革局会同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等有关部门负责上报国家或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相关工作。2.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与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以及康平县发展和改革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协调全县重要信息资源开放利用与共享、推动信息资源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等职责，划入县数据局。县发展和改革局的统筹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组织拟订全县数字经济相关规划、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等职责，划入县数据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0 个。编制范围内设机构共 3 个，包括：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督办；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起草重要文

件和领导报告；负责政务公开、安全保密、信息、综合调研、宣传报道等工作；负责后勤服务、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基本建设、内部审计、接待等工作；局机关和所属单位机构编制、干部队伍建设、人事管理、劳动工资、老干部管理等工作；负责党务、纪检、监察、群团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信息化工作办公室。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信息产业与信息化推进发展规划；组织实施信息产业的产业政策和技术发展政策；指导城市及社区、农业和农村等领域的信息化应用；协调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电信、广播和计算机网络融合发展；指导、协调、监督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负责信息产业（包括电子通信业、电子信息制造业、软件业、信息服务业）的行业管理工作；指导信息产业服务体系建设；管理全县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指导协调全县信息产业重大项目建设；指导协调电子信息产业基地、产业园、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软件服务外包、信息服务业创新发展；指导和协调电子信息技术的推广应用；负责信息产业分析汇总工作；承担信息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进企业信息化的工作；负责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工作；负责信息系统工程监理资质及市场管理；

2、安全监管办公室。负责指导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参与国防动员有关工作；承担本部门及局属企业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应急管理等相关工作职责；负责民用爆破器材生产和流通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3、数据工作办公室。负责监测分析软件服务业、电子信息产

业的运行态势，统计和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警预测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产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建议和调控目标。贯彻执行上级工业和信息产业企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技术引进的政策和标准并拟订规划，指导和协调重点技术创新项目的实施，推进先进技术改造和传统产业升级。组织开展企业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用协同改革试验。指导和推动企业技术中心和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指导推进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二）工业经济办公室。负责组织贯彻国家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有关问题及省、市、县有关要求，推进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贯彻执行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及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市政府规章，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工业八大产业发展政策措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负责监测分析工业、中小企业（非公经济、民营经济）的运行态势，提出调控目标和调节建议，负责日常工业经济的调控，统计和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工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建议，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参与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煤电油水气运等基础生产要素的协调保障，负责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制定年度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国家、省和市相关投资政策，归口管理全县工业技术改造项目。研究提出年度县级财政相关专项资金预算、使用方向和支持重点，制定年度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检查与评价的管理制度。按规定权限负责国家、省、市、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固定资产项目备

案、核准和审批；贯彻执行上级工业和信息产业企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技术引进的政策和标准并拟定规划，指导和协调重点技术创新项目实施，推进先进技术改造和传统产业升级。组织开展企业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用协同改革试验。指导和推动企业技术中心和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指导推进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贯彻落实制造强国、制造强省和制造强市战略和部署，实施“中国制造 2025”行动纲要，提出制造强县的工作措施和建议。参与拟定工业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规划，参与推进工业领域生产性服务业相关工作，促进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工作任务；负责对全县工业供热和用热实行统一规划和监督管理；拟定产业集群发展规划，贯彻执行相关政策，扶持重点产业集群发展，培育壮大重点产业集群；贯彻执行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科技重大项目，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进信息技术应用，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参与工业重大招商活动，指导、协调、服务工业招商引资相关工作；负责加强工业和信息产业企业家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县工业企业和信息产业企业家、经济管理人员和经营者进行工作交流与培训，指导企业制定引进智力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科学技术办公室。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科技事业发展和引进国外智力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省、市、县有关要求。拟定全县科技创新和引进外国智力规划；统筹推进县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

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县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牵头建立统一的县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县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基础研究、重大应用基础研究、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计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监督实施，牵头组织县级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编制县重大科技项目规划、计划和措施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计划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协调农村科技工作，负责科技下乡、科技扶贫工作；县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定科技成果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规划、计划和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县科技保密工作；贯彻落实科技合作与交流政策，负责国际、国内和区域间科技合作与交流，负责科技外事工作，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定县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专家、团队吸引聚集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定全

县科技服务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措施，指导科技服务业发展和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计划和措施。联系服务一批优秀科技人才，负责科研单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科技创新基地人才队伍建设；支持科研机构 and 有关单位开展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对安全生产科技攻关、技术研发提供立项支持，推动安全生产科技进步。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738.80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738.8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8.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477.51 万元，增长 182.76%，主要原因：生物化工产业园项目增加。

(二) 支出总计 738.80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94.7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6.37%。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1.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0 万元。

2. 项目支出 544.01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3.63%。主要包括产业园认定内业报告编制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477.51 万元，增长 182.76%，主要原因：生物化工产业园项目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形成结转结余资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38.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4.79 万元，项目支出 544.0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7.51 万元，增长 182.76%，主要原因：生物化工产业园项目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42.62%，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1%，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005.9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8.80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9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93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退休取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56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1%，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2 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15.70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2 人。

2. 卫生健康支出 10.24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8.08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2 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16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3. 节能环保支出 5.25 万元,具体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 5.25 万元,主要是拨付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项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

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1.31 万元,具体包括:

(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 110.20 万元,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工资福利、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2 人。

(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41.18 万元,主要是生物化工产业园项目

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03.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生物化工产业园项目没有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519.93 万元,主要是生物化工产业园项目、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288.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生物化工产业园项目没有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5. 住房保障支出 12.81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81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2 人。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该项支出发生。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该项支出发生。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年度本年度均无该项支出发生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该项支出发生。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上年度本年度均无该项支出发生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该项支出发生。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上年度本年度均无该项支出发生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4.7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9.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5.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0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2.70 万元，降低 15.2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目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85.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85.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66.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7.6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41.4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202.05 万元，自评平均分

99.93 分。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4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5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3.78 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临时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2 万元，执行数为 3.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未全部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未全部支出，原因是临时工工资未按时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注意以后资金一定在年末前支付完成。

（2）“企业退休、留守、看护、遗属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8 万元，执行数为 4.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未全部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未全部支出，原因是临时工工资未按时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注意以后资金一定在年末前支付完成。

（3）“工信项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0 元，执行数为 496.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资金未全部支出。

(4) “补充办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元，执行数为 4.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未全部支出。

附《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情况。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情况。

5. 其他

2024 年度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统筹指挥，协调配合，圆满完成绩效管理工作既定目标。在预算编制阶段，具体分析项目情况，制定科学可行的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在预算执行阶段，随时监控绩效目标和指标的完成进度，遇到问题时协调解决。在预算完成阶段，归集整理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的政策依据，对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努力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和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2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671.3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8.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738.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38.80	总计	62	73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8.80	738.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9	39.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9	39.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3	5.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56	17.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0	1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4	1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4	10.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8	8.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	2.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5	5.25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5	5.25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5	5.2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1.31	671.31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71.31	671.31					
2150501	行政运行	110.20	110.2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18	41.18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19.93	519.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	12.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	12.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	1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8.80	194.79	544.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9	39.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9	39.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3	5.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6	17.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0	1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4	1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4	10.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8	8.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	2.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5		5.25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5		5.25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5		5.2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1.31	132.55	538.7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71.31	132.55	538.76			
2150501	行政运行	110.20	110.2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18		41.18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19.93	22.35	497.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	12.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	12.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	1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
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19	39.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24	10.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25	5.2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671.31	671.3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81	12.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8.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8.80	738.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38.80	总计	64	738.80	73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38.80	194.79	544.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9	39.1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9	39.1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3	5.9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6	17.5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0	15.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4	10.2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4	10.2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8	8.0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6	2.1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5	0.00	5.25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5	0.00	5.25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5	0.00	5.2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1.31	132.55	538.7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71.31	132.55	538.76
2150501	行政运行	110.20	110.20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18	0.00	41.18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19.93	22.35	497.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1	12.8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1	12.8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	12.81	0.0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64.18	3020	办公费	0.32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7.54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4.64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8.16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7.56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5.70	3020	邮电费	0.50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4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0	3021	差旅费	0.89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12.81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4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0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5.93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2.07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50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9.32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9.76	公用经费合计					1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133001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本级）-210123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202.05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202.05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刚性)							11.05		11.04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77.59		177.58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71		5.7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0.44		0.44		100.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充分保障本单位基本人员及经费支出，同时完成县委县政府工业、科技高质量发展要求，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提升科技成果转化率，加快科技型企业培育，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切实做好企业服务。							全面落实上级工作部署，强化措施，扎实推进绩效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98	0.98	3.3	3.234			由于工作人员工作能力、业务能力及相关专业能力方面，有所欠缺，故影响重点工作履行情况及办结率			人员保障:人员保障:人员保障: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工作能力、业务能力、及相关专业能力方面，保证重点工作履行情况及办结率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绩效指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益	安全责任制落实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社会 效应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企业 满意度	≥	100	%	100	1	3.3	3.3						
			科普公共 服务平台 用户满意 度	≥	100	%	100	1	3.3	3.3						
		社会 公众 满意 度	安全生产 知识宣传 成果满意 度	=	100	%	100	1	3.3	3.3						
		主管 部门 满意 度	上级主管 部门满意 度	≥	100	%	100	1	3.3	3.3						
			对审计信 息平台运 行的评价 和满意度	≥	100	%	100	1	3.5	3.5						
		可持 续性	体制 机制 改革	提升治理 能力		管理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100%- 80%（含）	1	1.6	1.6					
	建立预算 绩效管理 机制				管理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100%- 80%（含）	1	1.6	1.6						
	创新 驱动 发展		科技成果 转化政策 激励人才		管理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100%- 80%（含）	1	1.8	1.8						
	总评价得分											99.93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临时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52			全年执行数（万元）			3.27			执行率			72.4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旨在通过合理预算，确保临时工工资福利的按时足额发放，以维持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并提升工作效率。									全面落实上级工作部署，强化措施，扎实推进绩效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补助支持重点企业的数量	>=	2	个	2	100%	6.2	6.2							
			同时具有2项及以上产品获得补贴的企业	>=	100	%	100	100%	6.2	6.2							
			奖补对象在全年开展各类活动场次	>=	3	场	3	100%	6.2	6.2							
		质量指标	日常节能监察重点用能单位覆盖率	=	100	%	100	100%	6.6	6.6							
			互联互通监测系统企业静态数据上传准确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时效指标	动力巡检和运行维护值守系统运行时间	>=	12	小时	12	100%	6.2	6.2							
			承储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	100	%	100	100%	6.2	6.2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增长率	>=	100	%	100	100%	4	4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数字化转型效率	>=	100	%	100	100%	3.6	3.6							
			全省科技创新创业环境改善		已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6	3.6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设施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6	3.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100	100%	3.6	3.6						
		前期设计使用年限		>=	100	年	100	100%	3.6	3.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到影响的部门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6	3.6							
			重要无线电业务保护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6	3.6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地方政府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6	3.6							
			农村受益居民满意度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6	3.6							
			群众对所提供文化产品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6	3.6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25		减分项	8.2453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企业退休、留守、看护、遗属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98			全年执行数（万元）			4.44			执行率			74.1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盐业配送中心留守、看护 人员经费									全面落实上级工作部署，强化措施，扎实推进绩效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交纳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足额发放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补助资金按规定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省科技创新创业环境改善		科技创新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	%	1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地方政府满意度	>=	1	%	1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42		减分项 <td colspan="2">8.4181</td> <th colspan="2">绩效自评总得分<td>89</td></th>		8.4181		绩效自评总得分 <td>89</td>		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工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496.32			执行率			95.4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工信项目经费 为推进产业、工业、大力实施产业发展，扎实开展项目活动，促进新型工业化高质量发展，工信局将秉承“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强化工作机制，提升服务水平，积极推动行业发展，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产业发展 加强产业规划和政策研究，制定相应的扶持措施，推动工业转型升级。认真贯彻落实活动要求，把该项活动作为工业领域扩投资，稳增长的重要抓手，精心谋划，周密部署，迅速有序地开展工业项目谋划储备、资金争取、项目落地等工作，加快工业项目落地建设步伐。									全面落实上级工作部署，强化措施，扎实推进绩效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智慧科普社区”示范典型数	>=	100	个	100	100%	8.3	8.3							
			评选规范化建设示范学会个数	>=	100	个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8	5.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群众参与农村公路管护增长率	≥	100	%	100	100%	5.7	5.7							
			服务企业人次	≥	100	人次	100	100%	5.7	5.7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生态系统、环境质量	=	100	个	100	100%	5.7	5.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村民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7	5.7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7	5.7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5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54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补充办公经费（企财）														
主管部门			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外国专家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31			执行率			95.7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经费 本项目旨在通过补充办公经费，确保县工信局能够高效、持续地推进工业信息化建设与服务工作，具体包括：1.改善办公条件，提升工作效率。2.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服务水平和响应速度。3.支持人员培训与能力建设，提升团队整体素质。4.保障日常运营及项目管理的顺利进行									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全力做好工业经济运行及科技创新发展各项工作，对保障工业经济平稳运行、发科技创新、化工产业园筹建、全面振兴新突破工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绩效指标核查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补助支持重点企业的数量	>=	1	个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评审程序规范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3	8.3							
			项目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润增长率	>=	100	%	100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科学素养水平	>=	100	%	100	100%	6.6	6.6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产业产值增长率	>=	100	%	100	100%	6.6	6.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岗位技能考核合格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	100	%	100	100%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6.6	6.6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5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57